

《课程思政建设评价体系构建与实践》项目研究报告

一、项目背景

自 2014 年起逐步探索从思政课程到课程思政的转变，课程思政开发已覆盖专业必修、公共必修及选修课程，在人才培养过程中正确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的形成起到重要作用。近年来教育管理部门逐渐将课程思政纳入到高校办学质量以及高校办学水平等考察内容中，作为重要指标形成对高校教育的评估。各高职院校针对这一要求，正在探索和构建科学合理、行之有效的课程思政建设体制机制。大多已制定并实施《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方案》，明确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课程思政建设内容和支持保障等要求；已开展包括课程思政示范课（团队、名师）课程思政教育案例等示范成果及配套的示范体系，推广课程思政建设先进经验和做法，形成广泛开展了课程思政建设的良好氛围。

2022 年教育部等十部门印发了《全面推进“大思政课”建设的工作方案》，明确“拓展工作格局……全面推进课程思政高质量建设”，各高校课程思政建设逐渐由数量向质量转变，深化了课程思政改革。2024 年全国高教处长会部署了 2024 年着力构建高质量高等教育体系的“一二三四+N”主要任务，其中“一”是把握一条主线——深入推进课程思政，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在课程思政已全面实行的背景下，如何充分发挥评价指挥棒作用，构建学校课程思政评价体系，进一步提升课程思政建设质量和育人成效，是包括高职院校在内的全国高等学校实现高质量教育支撑引领新质生产力发展的重要任务之一。

项目研究的主要目标：基于高职院校人才培养目标和课程思政建设成效目标，形成多主体协同参与、多维度评价相互嵌入机制，构建一个科学、合理、适用的课程思政建设评价体系并实践，探索一种课程思政建设评价管理模式，进而促进学校课程思政计划项目管理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的提高，起到良好的示范引领作用。

二、项目研究开展情况

2023 年 3 月根据项目申报通知，项目组结合前期相关研究成果组织项目申报。2023 年 4 月项目获得立项，9 月完成项目开题，接下来项目组按计划推进项

目研究。

（一）补充调研

相关研究工作实际上在立项前后即已启动。申报文件提交后，项目组进一步收集和分析了高职院校课程思政建设评价体系现状。总体而言，在制度建设方面各院校从2020年起逐步完善，现已开始评价制度的建设，但在评价机制以及评价手段方面仍明显存在不足，包括评价主体的协同以及评价手段的创新可以作为本项目研究的创新方向。

（二）制度建设

在项目申报阶段，根据学校课程思政建设管理的需要，结合本项目研究工作的开展，分别制定了《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课程思政示范计划项目管理办法》和《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课程思政示范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在此基础上，2023年9月教务部协同人力资源部、马克思主义学院等部门起草了《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课程思政建设考核评价办法》，在征求意见后经征求意见、制度审查和学校审议并发布。该评价办法以教学部门作为评价对象，从课程思政工作实施组织、体系设置、示范辐射、结果运用等10个方面确定评价指标和权重，较具合理性。此外，在《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课程评估实施办法》的制定过程中，充分考虑课程思政建设和评价要求，将其融入课程评估办法，包括课程思政融入、实施及产出均可赋分。

（三）评价机构

学校成立了由学校党委书记、校长担任领导小组组长，分管教学和马克思主义学院的校领导担任副组长，其他职能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课程思政”领导小组，负责课程思政建设实施的组织、监督及协调，建设质量的监控、考核等工作。课程思政建设考核评价由“课程思政”领导小组负责，按照职责分工，由教务部、人力资源部、学生工作部以及马克思主义学院等共同参与，定期或者不定期开展课程思政建设的评价工作。

（四）开展实践

2024年2月开展了课程思政建设考核评价工作。11个二级教学单位对本部门课程思政建设工作开展自评工作，总结经验、查找问题，形成《***院（部）课程思政建设自评报告》。报告包括课程思政建设总体情况、建设举措及成效、工作

亮点与特色、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代表性成果等。同时，依据《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课程思政建设考核评价办法》中各项考核评价指标体系的衡量标准与评分办法，组织自评。在“课程思政”领导小组领导下，教务部牵头初审各教学单位自评结果后，组织专家开展考核评价工作，发布了考核结果。

三、研究内容完成情况

（一）建立了“组织-协同-执行-督学”一体化工作组织体系

成立了学校课程思政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和校、院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强化各相关职能部门和学院协同配合，建立了“组织-协同-执行-督学”一体化工作组织体系，形成合力。制定了《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课程思政示范计划项目管理办法》《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课程思政示范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健全工作机制，确保课程思政工作的开展和管理。把学院推进课程思政改革成效纳入学院绩效考核评价；把教师参与课程思政教学改革情况和课程思政效果作为教师考核评价、岗位聘用、评奖评优、选拔培训的重要依据。

强化学生思政教育测评，改革学生的课程学习评价方式，把思政目标的考核纳入学生的课程学习评价，进一步改革完善学生第二课堂测评体系，突出思政育人实效。建立完善的评估机制，定期对课程思政工作进行评估，及时发现问题并采取措施加以解决。强化评价机制建设，建立科学的评价机制，对课程思政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定期评估，以不断优化课程思政工作效果。通过立项形式加大对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基层教学组织、示范课程和教学研究项目的经费支持并给予绩效工资奖励。

（二）构建了多元、全过程的评价体系

一是实施过程全覆盖，将评估活动有机结合，充分反映课程思政建设基础、资源投入、实施过程以及取得成效各个环节，全面呈现课程思政建设整体情况并突出反映关键要素。二是多元主体共协同，建立有效的多主体协同机制，让教务部门、教学督导（部门）、学工部门，以及同时是评价主体和对象的教师、学生，还有行业企业共同参与评价；同时充分发挥信息平台功能，建立“线上+线下”“课内+课外”“校内+校外”的协同。三是评价指标可量化，通过合理确定评价指标和手段，将“隐性”课程思政教育教学评价尽量具体化，通过量化或具象化的定性定性评价反映课程思政建设情况。四是产教融合得体现，在职业教育产

教融合要求越来越高的当下，课程思政评价要融合行业发展、企业文化等元素，并建立企业、兼职教师等校外主体参与评价的通道。

课程思政建设参与主体较多，评价主体也不少。就校内课程思政建设评价而言，评价主体包括职能部门、师生和行业企业（教师）等3类。学校课程思政相关制度或实施方案建立了课程思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领导小组将教务部门、教学督导（部门）、学工部门、人事部门等职能部门组成课程思政评价联合主体，协同参与课程思政建设评价。校内教师、学生及行业企业（教师）通过对学生评价、课程评教等途径参与课程思政建设评价。

课程思政建设参与主体均可同时成为评价对象，但基于目前高职院校课程思政建设实施现状和评价实践情况，建设成效和落地的关键在课程、教师和学生而这三方面执行层面归属二级学院（含公共课教学部等）。为抓住主要矛盾，提高评价的可操作性，可将二级学院作为直接评价对象，将教师、学生等主体和制度、课程等内容和要素作为评价指标归入二级学院，主要针对二级学院开展课程思政建设评价。

对高职院校课程思政建设评价要素解构，结合学校课程思政建设和评价实践情况，从建设背景、建设投入、建设实施和建设成效四个方面，以二级学院为直接考核对象，构建4个一级指标，15个二级指标和30个三级指标的课程思政建设评价指标体系。

表1 课程思政建设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1 建设背景	1.1 制度体系	1.1.1 建立完善的制度体系，规范课程思政工作落地实施
	1.2 组织架构	1.2.1 成立所在部门课程思政建设领导机构 1.2.2 建立各主体参与机制，协同推进工作
	1.3 实施方案	1.3.1 制定所在部门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方案
2 建设投入	2.1 教师素养	2.1.1 具有课程思政教学设计、实施和评价的能力教师占比 2.1.2 组织课程思政师资培训，覆盖全体教师 2.1.3 组建满足日常教学和各类课程思政项目的职称、年龄、专兼等结构合理的课程思政建设团队
		2.2.1 拥有支撑课程思政建设和教学实施的实训设备 2.2.2 建设教学实施所需的课程思政资源 2.2.3 编制所在学院、专业（群）课程思政指南
		2.3.1 保障并优先支持课程思政建设经费
	2.2 教学资源	
	2.3 经费支持	

	2.4 领导示范	2.4.1 部门领导牵头参与课程思政建设项目、示范教学活动
3 建设实施	3.1 教学体系	3.1.1 课程思政全面融入所在学院、专业（群）人才培养方案 3.1.2 课程体系及各门课程之间课程思政融入衔接
	3.2 资源开发	3.2.1 融入课程思政的课程标准占比 3.2.2 课程思政融入教材开发、课程和资源库建设 3.2.3 虚拟仿真等新技术促进课程思政教学
	3.3 课堂教学	3.3.1 教学设计、课堂教学全面融入课程思政 3.3.2 运用项目化、体验式等教学方案和手段促进课程思政教学 3.3.3 课程思政融入专业教育考核
	3.4 课外实践	3.4.1 认识实习、岗位实习融入行业认可、企业文化认同 3.4.2 社会实践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要求
	3.5 教研活动	3.5.1 定期开展课程思政示范课、教学研讨、集体备课 3.5.2 邀请专家专题讲座
4 建设成效	4.1 学生发展	4.1.1 学生学习态度、生活态度及德育增值 4.1.2 学生对行业和专业的认同增长
	4.2 成果示范	4.2.1 获得各级课程思政示范团队、示范课程、教育案例等方面成果 4.2.2 课程思政在学院、学校及校外的示范引领
	4.3 结果运用	4.3.1 将教师（下属专业或教研室）开展课程思政建设工作纳入部门考核评优 4.3.2 将教师开展课程思政成效纳入职称推荐条件

（二）开展课程思政建设评价实践

如前所述，2024 年初组织 11 个二级教学单位开展了课程思政建设自评和考核工作。

四、主要成果及成效

（一）主要成果

项目申报预期成果为课程思政建设评价体系资料 1 份，研究成果总结材料 1 篇，研究实践总结报告 1 份。完成情况如下：

1.课程思政建设评价体系资料

如前所述，成立了学校课程思政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和校、院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强化各相关职能部门和学院协同配合，建立了“组织-协同-执行-督学”一体化组织、评价体系：

（1）制定了《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课程思政示范计划项目管理办法》，该制度明确了课程思政建设管理和考核评价机构，各参与主体的职责和分工，对

项目和课程思政工作管理、考核验收的总体要求等内容，为学校课程思政项目管理和考核的总领性制度。

（2）制定了《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课程思政示范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了课程思政项目资金管理工作要求。

（3）制定了《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课程思政建设考核评价办法》，该制度明确了评价内容，包括教学部门和教师参与课程思政建设的评价内容，建立了考核评价指标体系，以教学单位为评价对象，共设置课程思政实施方案、专业群的课程思政教学体系、典型课程思政课程标准、融入课程思政的教材、课程思政示范课、思政融入课堂教学、课程思政培训、部门领导示范引领、师德师风建设及学生实践、课程思政纳入教师考核评优等 10 项指标，分为“优良中差”4 个等级。同时，明确评价结果是人才培养工作评价的重要指标，教师参与课程思政教学改革成效和课程思政效果作为教师考核评价、评优奖励、选拔培训的重要依据，优先推荐省级、国家级相关项目申报。

（4）修订了《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课程评估实施办法》，强化了课程思政在课程标准、课程建设、课程教学等方面的要求。该制度明确了全校课程应将思想政治教育贯穿教学全过程，促进各类课程与思想政治理论课程同向同行，将在课程中贯穿思想政治教育内容的融入、实施和产出作为评价指标之一。

（5）发布了《关于开展学校二级学院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工作室建设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组织 9 二级教学单位成立了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工作室，与学校课程思政示范中心协同构成课程思政教学研究校、院二级联动体系。

（6）制定了《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与管理办法》，该制度明确了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目标与内容重点、申报立项与经费资助、项目管理与考核验收等工作要求。

（7）结合学校人事系列制度修订，将课程思政工作全面纳入职称评审制度、二级部门（学院）考核制度和标志性成果奖励办法。

2.研究成果总结材料

梳理项目研究成果，公开发表学术论文 1 篇：《基于 CIPP 模型的高职院校课程思政建设评价体系构建》，工程技术研究，2025 年 4 月（已录用）。

3.研究报告

本报告即项目研究总结报告。

（二）研究实践主要成效

1.制定（修订）系列制度，完善了课程思政考核评价体系。一是建立了相互支撑的课程思政建设、考核和结果运用制度体系。包括聚焦课程思政工作的《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课程思政示范计划项目管理办法》、《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课程思政示范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课程思政建设考核评价办法》、《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与管理办法》；融入课程思政工作的《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课程评估实施办法》；支撑课程思政工作的《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部门绩效考核方案》、《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职称评审系列文件》、《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各类奖励标准》。二是完善了多元、协同的“组织-协同-执行-督学”课程思政工作组织、考核工作机制。在成立学校课程思政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和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的基础上，进一步组织 9 二级教学单位成立了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工作室，与学校课程思政示范中心协同构成课程思政教学研究校、院二级联动体系。教务部门、教学督导（部门）、学工部门、人事部门等职能部门组成课程思政评价联合主体，协同参与课程思政建设评价。校内教师、学生及行业企业（教师）通过对学生评价、课程评教等途径参与课程思政建设评价。

2.强化考核评价工作，课程思政持续走深走实。2024 年初组织 11 个二级教学单位开展了课程思政建设自评和考核工作。各教学单位根据考核结果完善、改进本部门课程思政工作。2023 年发布《关于全面修订课程标准的通知》，进一步明确课程及课程标准修订对课程思政融入的具体要求，结合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对课程标准的检查，全校 1117 门课程中除马克思主义学院开设的思政课外，公共课 174 门（含公选课 127 门），专业课 931 门，共计 1105 门课程均融入课程思政，即课程思政覆盖率达 100%，同时已遴选典型课程思政课程标准 180 门。课程思政已全面融入人才培养方案、课程教学、实习实践、教研活动、公开课、教学比赛、校企合作等人才培养全过程。

3.以评促改、以评促教，形成了一批示范性成果。结合课程思政考核评价，促进典型课程思政项目培育，近 2 年校级层面，立项课程思政示范中心 1 个、二级学院课程思政示范中心 8 个、课程思政课程（名师、团队）37 项、课程思政团队 7 个、课程思政专项教改 15 项，课程思政教学案例 36 个等。获省级课程思政

示范校 1 项、课程思政示范团队 1 个、课程思政示范课程 7 门、课程思政教改 2 项、课程思政教学案例 1 项。在全校课程思政建设方面取得良好的示范效应，促进课程思政工作全面向纵深发展，与思政课同向同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五、项目创新点

（一）内容创新。目前学术界关于课程思政的研究主要集中在对课程思政育人机制与实践的研究，对于高校课程思政评价体系的研究较少。但是评价体系对于课程思政建设在实际应用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本项目聚焦高职院校课程思政评价的现状，尝试从评价标准、评价主体、评价内容与方法等方面探索理工科高校课程思政评价体系的建构与应用路径。此外，本项目组较早在高职业院校开展课程思政建设评价体系研究与实践，本研究可在一定程度上拓宽课程思政的研究范围，具有较好的示范引领作用。

（二）方法创新。项目以马克思主义理论为指导，运用文献研究法并结合管理学研究方法以确定课程思政的评价指标及权重，构建理工科高职院校课程思政评价体系，回应“为什么要进行课程思政评价”以及“如何进行课程思政评价”的问题。

六、项目展望

（一）促进教师层面课程思政建设考核。项目以二级教学单位为主要对象，构建课程思政建设考核评价指标体系，从较为宏观角度对二级教学单位在建设背景、建设投入、建设实施和建设成效四个方面工作进行考核，侧重教学单位层面课程思政的领导、组织、实施和成效。后续可完善教师教学能力及产出方面的评价，进一步融入课程思政建设要求，以教师为主要对象，激发投身课程思政教育教学的热情，提高建设成效。

（二）促进课程思政建设的持续深化。结合职业教育的发展，教育部门新政策的发布，学校工作实际开展情况，持续完善课程思政建设考核评价体系。根据考核评价结果、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反馈、企业和学生等参与主体的意见，持续改进学校课程思政建设工作，促进学校课程思政计划项目管理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的提高，起到良好的示范引领作用。